

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

2012] 第四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3年1月21日

§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3年1月15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期的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2年10月1日起至2012年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嘉实超短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7000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4月26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767,544,173.27份

投资目标 通过控制投资组合的久期不超过一年，力求本基金稳健，保持资产较高的流动性，降低净值波动风险，取得超过比较基准的稳定回报。

本基金投资策略是在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策略的基础上增加的增强型投资策略。

一方面，将更多的资产投资于货币市场上，保持基金资产的高流动性和提供稳定的收益，另一方面通过价值挖掘，将一小部分资产投资于收益率较高的固定收益类投资工具，为基金资产提供组合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的税后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通过风险资产和货币市场资产的配置，追求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获得稳定的收益。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2年10月1日-2012年12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7,940,765.81
2.本期利润	10,029,496.15
3.期初平均基金份额利润	0.0081
4.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774,076,575.53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985

注:①本基金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和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②本基金未持有人认购申购或赎回基金的全部费用。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8% 0.02% 0.75% 0.01% 0.13%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单位:人民币

注: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3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第十九条“投资比例的限制”的约定：①本基金由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总和，不超过该证券的10%；②在任何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剩余期限最长不超过1年，债券回购到期后不展期；③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回购融入的资金余额不超过基金净资产的40%；④投资组合的久期在任何交易日均不超过一年；⑤持有的剩余期限在397天以下的债券、现金、现金类余

期限不超过14天以内回购余额不高于基金净资产的20%；⑥投资于国债、政策性金融债之外的其他债券的规模不得超出该债券发行总量的5%，投资于同一公司发行的债券、短期融资券等的比例合计不得超

过本基金净资产的10%；⑦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比例限制。

3.3 管理人报告

3.3.1 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部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仓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受平等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制度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绩效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3.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3.3.3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部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仓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受平等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制度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绩效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3.4 其他资产构成

注:按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未持有以以下三类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00236 10国开36 1,000,000.00 12.92

2 112090 12中兴01 648,000.00 8.17

3 041252028 12华润CP001 500,000.00 6.45

4 112006 08万向02 451,494 45,826,641.00 5.92

5 120212 08保利01 450,440 54,562,006.00 5.89

5.8 报告期未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0924 08国开02 110,000.00 1.42

2 110925 08国开03 110,000.00 1.42

3 110923 08国开01 100,000.00 1.29

5.8.2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①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五位四舍五入。

②本基金的估值在证券交易所市场，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净价估值，未实行净价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日收盘价减去债券收盘价中所含的应计收益得到的净价进行估值；未上市债券采用估值法确定公允价值，在估值技术无法可靠地计量的情况下按成本估值；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按估值技术等固定收益品种，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同一债券同时在两个或两个以上市场上交易的，按债券所处的市场分别估值；其他债券按照国家有关法规或行业约定进行估值。

5.8.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部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仓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受平等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制度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绩效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IT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4.3.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遵守行业规范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经理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超短债证券投资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基金的过往业绩体现了对投资者负责、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稳健投资的原则。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运作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2012年4季度，债市阶段回暖后再次下跌，收益率曲线整体下行，中长期利率收益率曲线年内高点，国内整体经济呈现弱复苏态势，行业增加值各项指标继续向好，投资增速平稳，但CPI、PPI又双线上行，步入上升周期，美联储继续其量化宽松政策，在这种宏观背景下，央行货币政策执行非常谨慎，继续短期逆回购方式调节货币市场，当月公开市场投放1070亿元，基本维持中性操作，货币市场整体流动性平稳，期间7天回购利率均在3.24%，基准利率处于逆回购利率区间内，但4季度债券市场整体下行。美国明显量化宽松政策继续执行，在10月份带动国内债市出现一轮阶段性回调，但之后国内经济温和复苏态势明显，债市收益率在年内高点。信用品种方面，受基础设施和信用压力增大影响，高评级信用债券收益率继续走低，高评级AA级信用债券收益率从9月4.2%升至9月4.45%；但是弱势市场中低评级信用债券的收益率优势得到明显体现，信用利差收窄，4季度中等评级AA级短债收益率阶段性下行，后回升至4.85%附近，9月基本持平，升幅明显小于高评级短债。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1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2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3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4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3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4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5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6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7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8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59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60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61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和运作分析

4.4.62 报告期内基金的估值政策